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  
保护区服务中心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宣传贯彻有关自然保护区法律、法规和政策；(二) 编制和实施塔什库尔干保护区总体规划及专项规划；(三) 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制度和野生动物救护、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护林防火、生态公益林保护、湿地生态修复、有害生物防控等保护措施；(四) 调查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及数据库；(五) 开展生态监测，保护自然保护区内的生态环境；(六) 开展科学研究和科学知识普及、宣传教育工作；(七) 发现破坏自然资源、自然环境和保护设施的违法行为及时制止，并上报行政机有关部门调查处理；(八) 在保护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前提下，按照塔什库尔干保护区总体规划，在试验区组织开展参观、旅游等活动；(九) 完成地区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8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资源巡护修复科、科研监测宣教科、国家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红其拉甫保护站、卡拉其古保护站、热斯卡木保护站、马尔洋保护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部门编制数30人，实有人数26人，其中：在职24人，增加1人；退休2人，增加或减少0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13.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13.3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4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3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513.34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10.62		
收 入 总 计	523.96	支 出 合 计	523.96





表四：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13.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13.3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5	4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31.18	431.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31	36.3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 入 总 计</b>	513.34	<b>支 出 总 计</b>	513.34	513.34	



表六：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2.18	462.18
301	01	基本工资	117.06	117.06
301	02	津贴补贴	187.53	187.53
301	03	奖金	46.72	46.7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85	45.8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4	20.9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3	5.9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	1.8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6.31	36.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7	22.67
302	01	办公费	2.28	2.28
302	04	手续费	0.1	0.1
302	05	水费	0.5	0.5
302	06	电费	1.2	1.2
302	07	邮电费	0.5	0.5
302	08	取暖费	3.22	3.22
302	11	差旅费	2	2
302	28	工会经费	5.31	5.3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3.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	3.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9	24.09
303	05	生活补助	0.45	0.45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63	23.63
		合计	508.94	486.27







###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523.96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收入预算523.9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513.34万元，占97.97%，比上年增加63.7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相关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项目；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10.62万元，占2.03%，比上年减少289.3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结余资金减少。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支出预算523.9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08.94万元，占97.13%，比上年增加61.7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1人、相应的人员经费增加，人员工资调增，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上调，工会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15.02万元，占2.87%，比上年减少287.3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结余资金减少。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13.34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8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431.1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保、奖金、公用经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36.3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13.3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254.02万元，下降33.1%。主要原因是：结转项目资金减少，相关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5.85万元，占8.93%。
2. 农林水支出（类）431.18万元，占84%。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6.31万元，占7.07%。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

预算数为45.8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09万元，增长9.79%，主要原因是：新招1人，增加相应的养老保险支出。

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林业和草原）（项）：2020年预算数为426.7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92.79万元，增长27.78%，主要原因是：新招1人、相应的人员经费增加，人员工资调增，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上调，工会经费增加。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林业和草原）（项）：2020年预算数为4.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7.64万元，下降63.4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36.3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19万元，增长16.68%，主要原因是：新招1人，人员工资调增，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08.9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86.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2.6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1. 项目名称：塔保局专项工作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关于奇台荒漠类草地自然保护区等三个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的批复》（新政函〔2019〕133号）、《新疆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19-2028）》。

预算安排规模：2.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车辆油料、维修费0.72万元，伙食补助1.08万元，日常办公费0.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

### 2. 项目名称：2019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根据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喀地财农【2019】4号）文件精神；根据喀什地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对2019年中央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实施方案的批复》（喀地林发字【2019】133号；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林草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材建字【2019】90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2.7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保障费0.97万元，宣传费0.08万元，检查验收费0.47万元，临时护林员劳务费1.2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

3. 项目名称：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地委工作要求，今年给副县级以上独立核算的预算单位一次性安排“信息专项工作经费”2万元。改善单位信息管理工作条件。

预算安排规模：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设备采购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

4. 项目名称：2019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喀地财建【2019】75号）文件精神；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林草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材建字【2019】90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7.8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防火基础设施5万元，劳务报酬0.42万元，燃油补助1万元，宣传费0.3万元，日常办公费0.16万元，公益林检查验收费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

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6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事项；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公务用车数量安排预算，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7万元，增长34.92%。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8.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999.84平方米，价值132.69万元。

2. 车辆3辆，价值58.17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3辆，价值58.17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3.41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31.14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15.02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b>项目名称</b>	塔保局专项工作业务经费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2.4	其中：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发现保护区内违法乱采、乱挖破坏植被，破坏保护区内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及时制止，保护保护区内生态和谐和物种多样性，进而维护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车辆油料、维修费			≤0.72万元	
		伙食补助			≤1.08万元	
		日常办公费			≤0.6万元	
	时效指标	保障野外巡护工作经费执行率			≥90%	
		项目当年执行率			=100%	
		项目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野外巡护行动次			≥12次	
		每次参加巡护人员			≥8人	
质量指标	降低案件发生率			≤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当地居民保护环境基本知识率			逐年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滥伐盗伐，毁林开荒，违法占用林地等行为得到遏制			逐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人为破坏环境发生率			逐年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b>项目名称</b>	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2	其中：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为了进一步落实我局的网路安全与信息安全管理责任，确保网路安全与信息安全、做好单位保密工作。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2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保密柜子采购数量			=2个	
		保密门采购数量			=1个	
		碎纸机采购数量			=2台	
		移动硬盘采购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合格率			≥9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保密业务系统建设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加强和改进保密工作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b>项目名称</b>	2019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根据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2.74	其中：财政拨款	2.74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国家公益林中心管护站聘用护林员12人，主要对保护区10.97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开展巡防巡护工作，确保盗伐林木、毁林开垦和乱占林地、森林火灾、乱采滥挖野生植物、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等事故发生控制。该项资金主要用于临时管护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检查验收费等。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保障缴费			≤0.97万元	
		宣传费			≤0.08万元	
		检查验收费			≤0.47万元	
		临时护林员劳务费			≤1.22万元	
	时效指标	按月发管护人员工资，社保，日常经费执行率			=100%	
	数量指标	聘用管护人员			=12人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10.97万亩	
质量指标	森林管护质量率			≥8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每名管护人员增收			≥1.2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供公共服务能力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公益林辖区户增加就业人数			逐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生态功能稳步改善			逐年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管护人员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库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b>项目名称</b>	2019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7.88	其中：财政拨款	7.88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国家公益林中心管护站聘用护林员12人，主要对保护区10.97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开展巡防巡护工作，确保盗伐林木、毁林开垦和乱占林地、森林火灾、乱采滥挖野生植物、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等事故发生控制。该项资金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森林防护设施设备、车辆加油维修、检查验收费等。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森林防护基础设施费用			≤5万元	
		劳务报酬			≤0.42万元	
		燃油补助			≤1万元	
		宣传费			≤0.3万元	
		日常办公经费			≤0.16万元	
		公益林检查验收费			≤1万元	
	时效指标	发管护人员工资，社保，日常经费执行率			=100%	
	数量指标	聘用管护人员			=12人	
质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10.97万亩		
项目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森林管护质量率			≥85%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供公共服务能力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公益林辖区户增加就业人数			逐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生态功能稳步改善			逐年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管护人员满意度			≥95%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

服务中心

2020年05月25日